

龙游盛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件工艺品生产线项目 (先行)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8 月 23 日, 龙游盛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根据《龙游盛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件工艺品生产线项目(先行) 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 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龙游盛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浙江龙游经济开发区永兴路 3 号。企业拟在现有厂区内投资 2180 万元, 新增建筑面积 16490 平方米, 项目实际采用喷漆、流平烘干、真空镀膜等生产工艺, 购置烘房流水线、水帘喷漆柜、流平机环保设备等生产设备, 实施年产 3000 万件工艺品生产线项目。

2. 建设过程及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2 年 3 月委托浙江清雨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龙游盛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件工艺品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并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取得了衢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文件《关于龙游盛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件工艺品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衢环龙建[2022]17 号), 同意项目建设。

项目于 2022 年 4 月开工建设, 2023 年 6 月建成并投入试生产。企业于 2023 年 4 月 2 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登记编号: 91330825778272189P001X。

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 工作班制为 8 小时工作制, 年工作 300 天, 项目厂区内不设食堂, 建有宿舍, 夜间不生产。

3. 投资情况

企业实际总投资为 16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为 40 万元, 占总投资 2.5%。

4. 验收范围

由于部分主要设备未建设, 项目实际建成年产 1500 万件工艺品生产线项目, 生产产能达到环评设计生产规模的 50%。本次验收范围为 1500 万件工艺品的喷漆烘干、流平烘干、真空镀膜等工序及相关环保设施, 故本次验收为《龙游盛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件工艺品生产线项目》的先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企业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存在如下变更：

1. 生产规模：实际生产规模为年产 1500 万件工艺品，生产规模达到环评设计的 50%。

2. 生产设备及原辅材料：真空镀膜机减少 1 台，水帘喷漆柜减少 1 台，喷枪减少 2 台，其他生产设备与环评设计一致。

3. 生产工艺：项目实际吹塑、印刷工序暂未建设，其他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设计一致。

4. 环保工程：

(1) 环评设计：①调配喷涂清洁废气经过水帘+双极气旋混动净化器除水除雾后，再连同印刷废气、吹塑废气一起通过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 1#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 DA001 排气筒排放；②流平烘干废气通过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 2#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实际喷漆废气（含喷枪清洗废气）经二级水帘+双级气旋混动净化器预处理后与调漆废气、流平烘干废气（含滚漆及其烘干废气）、喷漆烘干废气以及喷漆车间、流平烘干车间废气收集后一同再经干式过滤器+活性炭吸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 28m 高排气筒排放。

(2) 固废：因废气处理设施变更，故无废灯管产生。

5. 供热工程：原环评设计喷漆烘干采用天然气燃烧供热，产生的天然气燃烧废气与烘干有机废气一同经活性炭吸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外排，实际企业因天然气管网未接入，故未建设天然气燃烧供热工程，项目依托另行建设的供热工程进行蒸汽供热、间接加热（企业另行建设 1 台 0.3t/h 的燃液化石油气蒸汽发生器）。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未造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预处理后纳管，进入龙游县城南工业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最终排入衢江。

喷漆工序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二级水帘+双级气旋混动净化器喷淋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更换，更换出的废水作为危险废物处置。

2. 废气

项目喷漆废气（含喷枪清洗废气）经二级水帘+双级气旋混动净化器预处理后与调漆废气、流平烘干废气（含滚漆及其烘干废气）、喷漆烘干废气以及喷漆车间、流平烘干车间废气收集后一同再经干式过滤器+活性炭吸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28m高排气筒排放。

3. 噪声

项目生产全部在车间内进行，同时采取屏蔽、减振、隔振、隔音、消声等措施。项目噪声通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周边最近50m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4. 固体废物

项目废活性炭、废油漆及石油醚包装桶、废填料（废过滤棉）、废抹布、漆渣、喷淋废液、委托兰溪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完好的油性镀膜面漆底漆、水性镀膜面漆包装桶，由供应商回收，不作为固废管理，破损的上述包装桶目前暂未产生，企业承诺若有破损则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催化燃烧设备的废催化剂目前暂未产生，企业承诺产生则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般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存在一般固废暂存区，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企业设有20m²危废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场所约50m²。

5. 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辐射内容。

6.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已经按照原环评设置了相关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2）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不涉及在线监测装置工程。

（3）其他设施

本次验收内容不涉及“以新带老”措施、淘汰落后生产装置，生态恢复工程、绿化工程、边坡防护工程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处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氨氮、总磷最大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间接排放标准限值。

2.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有机废气吸附设施排气筒出口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乙酸酯类排放浓度及臭气浓度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146-2018)表 1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脱附废气催化燃烧装置排气筒出口处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乙酸酯类排放浓度及臭气浓度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146-2018)表 1 标准限值。

(2)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浓度及臭气浓度均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3/2146-2018)表 6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车间外非甲烷总烃浓度均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特别排放限值。

3.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侧、南侧、西侧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厂界北侧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表 1 中 4 类标准限值。

4. 总量

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环评报告及审查意见要求的总量范围内。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结论，项目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排放，废气经相应处理后各污染物排放均符合相关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噪声达标，固废做到资源化和无害化处理，

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在环评预测范围之内。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及审核验收监测调查报告，本项目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批复相符。项目按环评及审批文件要求基本配套治理措施，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环评及批复要求的范围内，基本落实了“三同时”有关要求，没有《建设项目竣工环横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项，原则通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项目现场及各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加强环境风险防范设施建设，规范固（危）废暂存场所建设与管理，完善相关台账管理制度和应急制度，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完善 0.3t/h 的燃液化石油气蒸汽发生器的相关安全环保审批监管手续。
3.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中其它相关内容和附图附件。

验收组：

李健江 曾志明 徐云
张松建 方贵荣



龙游盛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 万件工艺品生产线

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会议地点：会议室

时间：2023 年 8 月 23 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1	蔡根伟	龙游盛佳竹木制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95899099
2	徐不丹	衢州学院	副教授	13957039971
3	叶建江	浙江农林大学	副教授	1585700687
4	曹惠明	衢州学院	副教授	1595700973
5	方赛荣	浙江中控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3967904251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